

创城关乎“名声”更关乎“民生”

□石平(本报)

整个创城过程,有一种论调很流行:比如街上的各种摊贩店铺乱搭滥建,随地摆放经营,作为管理部门常常有一种为难情绪。这些人要靠那些摊点经营养家糊口、赖以为生,似乎如果取缔既不近人情,于心不忍,因而常常睁一只眼闭一只眼,得过且过。导致创城迎检时达成默契,非法摊贩闭门歇业或暂不摆摊,检查一过,一夜之间又春风又生一如往日。创城和民生是矛盾的吗?创城就不能兼顾民生吗?笔者以为创城既是“名声”问题更是“民生”工程。二者可以兼顾,可以两全其美。

省级文明城市是一个城市的综合荣誉,是最有价值的无形资产和战略资源,是一块十分难得的“金字招牌”,是提升城市整体文明水平与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,是人民群众的愿望和呼声。争创的过程是一个城市文明提升的过程,拿奖牌是一种荣誉,更是一种动力和鞭策。争创的内在动力绝不在于这块金字牌匾,而在于“创城”给市民带来实实在在的福祉。

在创城过程中,不能简单地将其看成是一个荣誉来追求,而是将其当成了实实在在的民心工程来抓——借助创城,让市民得实惠。这样看问题,创城和民生既有矛盾也有统一。创城就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改善民生环境,改善民生环境创城是重要抓手。在这一点上要广泛宣传,

取得广泛的共识。城市里最活跃的因素是人。要把群众工作理念贯穿到创城工作的各个方面、各个环节,始终坚持创城为民,努力把创城办成民生工程、群众满意工程。如此上下同欲、齐心协力,没有办不成的事情。道理很简单,作为市民谁不愿意生活在像创城检查期间那样干净整洁的环境中呢?

文明城市建设从根本上是要解决城市的发展环境、发展动力、发展后劲问题,而这些问题的解决,归结到一点,就是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,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反映的上学难、就业难、看病难等问题,以民生的改善,赢得民心,凝聚建设文明城市的强大动力。纵观一些已经创城成功的兄弟地区,无不是把“创城”工作

融入到为民办实事的各个环节,坚持创建为了群众、创建依靠群众,把“创城”过程变成凝聚民心、改善民生的过程。唯其如此,“创城”工作才能赢得老百姓的认可和参与。创建文明城市与每一位市民紧密相关,只有扎扎实实为市民办实事,使市民真正得到实惠,文明创建才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和持久动力。作为职能部门应该坚持情为民所系、利为民所谋,常思市民之难、体恤民生之艰,始终把市民高兴不高兴、满意不满意作为评价工作的标准,不做表面文章,不搞形式主义,努力使创城过程成为为民谋利、为民解忧的过程。创城的成果真正体现到居民身上,这才是创城的真正含义。

文明,塑造城市之形;创城,提升市民幸福指数。创建文明城市不

仅是一座城市名片的争取之路,更是一座城市文明的思考之路、探寻之路和发展之路。创城带来的不仅是硬件设施上的变化,改变着城市的角角落落,也在悄然提升着市民的素质,净化着每一位市民的心灵。文明是面镜子,折射出的不仅是城市外在的景观,更是城市内在的便捷程度、舒适程度,以及城市管理与服务水平的高低。文明带来的是享受,是实惠。可以想象,路边摊贩场所规范了、随地吐痰的少了,机动车斑马线上主动让行的多了;占用公共绿地的少了,用餐完毕将剩菜剩饭打包带走的多了……文明新风拂过城市的大街小巷。当越来越多的人亲身参与到文明创建中去时,这座城市离人们追求的文明目标已经不远了……

画里有话



薛红伟/图

增保安防“医闹”

日前,国家卫生计生委和公安部印发了《关于加强医院安全防范系统建设指导意见》。通过人防、物防、技防三级防护

体系构建“平安医院”,以防止恶性“医闹”。其中,在人防队伍建设上规定,保安员数量应当遵循“就高不就低”原则,按照

不低于在岗医务人员总数的3%或20张病床1名保安或日均门诊量的3%的标准配备。(《京华时报》10月23日)

百姓说话

让校讯通真正发挥作用

□李世远

在中国,家有学龄儿童的家,对校讯通都不会陌生。作为沟通学校和家长的桥梁,校讯通会实时下发一些学校通知,如回家作业、放假安排、春游流程,也会告诉你,孩子在学校的表现,比如考试考得好不好,上课表现好不好,作业完成得好不好。但有时候,这样的短信,也会让一些家长很恼火,尤其是当他们的孩子成为“不好”的对象。

校讯通是当今学校、家长交流的不可或缺的平台。过去老师与家长沟通主要靠家访,那时学生少,居住相对集中,而今班额大,居住分散;班主任教学任务繁重,很难抽出时间和精力去家访;家长呢,也各自早出晚归,忙忙碌碌,老师家访也不一定能够找到人。有了校讯通,老师及时把消息发给家长,家长随时可得知孩子各方面的信息,及时应对,什么事都耽误不了,真的太好了。

好事要办好,真的不容易。既要发挥校讯通及时和家长沟通联系的作用,同时不给孩子们带来不必要的烦恼,笔者建议,学校和家长应携手同心,做好以下这些。

不要太关注分数。对于小孩子

来说,由于种种原因,考试这次好那次差,都是可以理解的。要通过一个月、半个月、一学期,看整体走向。虽然一次考得好,十分可喜,但不能说明将来及全部。过分强化分数、名次,会催生家长急功近利的唯分数观念。

要多关注学生在校的行为习惯、素质修养、道德情操、情感心理等方面的情况,这是孩子成长的关键和根本。古人所谓“从小看大,三岁至老”,也多指此而已。

要多鼓励,少批评。孩子虽小,自尊心很强,家长就更不用说了。群发的短信,一定是好人好事,每次考试的前10名等。而某生的不良行为或每次考试的后10名,请不要发在校讯通上,要一个一个与家长沟通。这样,家长会十分满意并感激,且积极主动与老师密切配合,教育学生。

有了校讯通,发短信也要适可而止。什么时候发,发什么,怎么发,要动脑筋费心思。发少了不好,发多了也不一定受欢迎,既实事求是,又不伤人自尊,家长学生都会乐意接受。

让单向通变双向通。目前,家长仅被动地接受老师发来的短信,若积极参与进来,及时将孩子在校的具体表现反馈给老师,老师更能有针对性地对学生施以教育,教育效果会更好些。

人人都是班干部,不好吗?

□戴忠群

据媒体报道:一个班42个小学生,却有近50个班干部,除了大家熟悉的班长、组长、课代表,还有关长、门长、领读员……湖北武汉洪山区楚才小学五(3)班班主任老师程菊娥笑称:人人都是班干部。

有的人认为全班都是班干部,不妥,如果这样,这班干部与一般同学不都一样了吗?也就没有权威了。其实,作为小学生,有什么“官”和“民”之分呢?小学生是国家的未来,是天真烂漫含苞欲放的花骨朵,老师们给每个人都会有一个“职位”,对于孩子们来讲,那是相当有份量了,对增强孩子们的自信心和积极向上的愿望起到较好的作用。例如有一位学生叫做“关长”的,她的职责是每天放学时,负责关窗户、关灯、关饮水机和电子白板,也就是说在这个班级中,所有跟“关”字相关的活儿她都全包了,以关窗户为例,每天最后走时把窗户关好,以免刮风下雨损坏。教室里的桌椅和公物,责任重大,在幼小心灵中“责任”二字铭记心中,对她今后成长大有裨

益。

有的人认为都是班干部,不是鼓励小学生从小想当“官”去追求高官厚禄。实际上,从小有远大的理想和宏伟的志向,没有什么不好。1996年笔者曾随团出访美国,有一次在一所小学校里考察,发现在教室的走廊上贴了很多小学生的作文,那一期是以自己长大了想干什么为题写的,结果有相当多的小学生写的是他长大后想要当总统,从小就有雄心壮志。和咱们这里经常广为流传的一句话“不想当将军的士兵,不是一个好士兵”道理一样,都是在催人奋进。从小有雄才大略长大后一定能干出惊天动地的一番大事业来。

人人都是班干部,不是传统意义上的“干部”,叫管理更合适,是一种责任岗位,是为同学和班级服务的,每位学生在班级中除正常的学习文化课之外都有一件事去做,既培养了为大家服务的本领,培育了集体主义精神,又树立我为人人,人人为我的好风气,同时又锻炼了自己能力,学生满意,家长们也为之高兴,也不用去托门子,找关系为孩子找个“官”担当,这是一种小学生德育教育的新思维,有什么不好呢?

微言大义

@周京平(副校长):“中国最大的博士群体并不在高校,而是在官场”,纪宝成先生在四年前一个高等教育论坛上说过这样一句话。全国政协委员杨春时教授数年前也透露,某直辖市的区级领导中,有一半在大学读博。并总结出规律,“官员级别越高,读博就越容易”。

@张泉灵(媒体人):一周前,我在距京一千多公里的某城市一胡同口买了一烧饼。虽然面碱水味太重,所用油脂有股不明奇异味道,芝麻不超过十粒,葱花不见踪影。但,我要掩鼻闭目说:“还是很好吃的!”不加最后这一句,我是不是有被“损害商誉”跨省的危险?

@评论员王攀(媒体人):没错,窗户是画上去的!经适房上画窗户,到底是美观,还是为节约成本?为什么验收部门就这么容易过了,而老百姓反响这么大?经适房不是宿舍,是政府的责任和义务,既不能敷衍了事,又不能缺斤短两。青岛这个经适房高层,如此画窗户,你以为是神笔马良?可笑得很!

今日观察

“神医”重出江湖为何还有人信?

□刘雪松

如果不是又治死了人,人们几乎已把“神医”胡万林给忘了。就像若不是近来又出来“冒泡”,“大师”王林恐怕也要消失于公众视野了。

疆建设兵团服刑期间,治死过13条人命;1997年,他出狱的第二年,竟在陕西办起医院,再治出人命,他以“医院被取缔”为由卷铺盖走人。过后不久,胡万林竟成了《发现黄帝内经》书中几乎可包治百病的“当代华佗”,并在河南办医院,又治死了人,而被治死的,是时任漯河市市长的刘法民。

身背这么多人命的胡万林,2000年被法院以非法行医罪判刑15年。就在人们以为“神医”胡万林的故事该画上句号时,没想到,他竟然又回来了。这回,他又治死了人。

屡治屡死,屡死屡治。这的确是“神医”——神的不是其“医术”,而是出了这么多医疗事故后,还能游走于江湖。死了人,坐了牢,似乎未影响“神医”在人群心中的号召力,那些拥趸

们,竟未从其治死人的“神迹”中彻悟,反倒继续追随。你说这神不?

治死了N条人命还有人追捧,这荒诞事实,是魔幻现实主义的好题材。“非法行医罪”打不倒胡万林,“治死了市长”也没法阻断胡万林的行骗之路,其生命力如此顽强,是源于“神医”善骗、迷信土壤深厚,抑或科普乏力、监管鞭长莫及?这些说起来是老生常谈,可投射在现实中,却制造着悲剧的循环。

“神医”胡万林,本可以不这么逍遥:如果法治“药性”强些,对其违法行径的监管触角更敏感些,能从法律和科普等层面着手,给“神医”来个釜底抽薪,其“功力”会不废?当社会多了双“逢神医必警惕”的眼睛,“神医”们还能如鱼得水?

以一把芒硝“治百病”的胡万林,履历与监狱有着不解之缘。这位曾治死过市长的“神医”,每每从监狱出来,都重操旧业、害人不倦,却不乏追随者。而这次他治死的,是一名大学生。该大学生用生命了结的方式,再次向世人揭穿所谓神医的真面目,也诠释了法治药性不足与“神医”药性发作之后的等式。